

學藝股長請
張貼公告

臺北市弘道國中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
體育科、藝文領域 期末考試日程表

日期	114 年 6 月 9 日						114 年 6 月 16 日	
星期	星期一						星期一	
節次	第一節(班會) 8:25~9:10						第一節(班會) 8:25~8:50 考試共 25 分鐘 8:50~9:10(自習)	
年級	七			八			七	八
科目	音樂	表藝	視覺	音樂	表藝	視覺	體育	體育
考試範圍	充講義 第一課—第二課和補	不考筆試	掠影 第二單元 第 3 課 青春浮光 第一單元 第 1 課 繪出心感	不考筆試	堂筆記 康軒版 第 10-12 課 & 課	L2-L4	第四到第六單元 康軒體育七下範圍	篇 第四冊第四篇至第六
電腦畫卡代號	音樂:61 視藝:62 表藝:63						體育:72	
監考老師	導師						導師	

請各班導師隨堂監考

※ 請攜帶 2B 鉛筆應考。

※ 其他未列之綜合科目為教師自行處理。

請各位同學特別注意：

- 1 此為正式考試，請同學專心作答，考場違規則依學校考場規則辦理。
- 2 考試當日如有遲到者，請立即到教務處考試。
- 3 考試缺考(補考)者：

如 6/9(一)或 6/16(一)缺考者，到校後請直接至教務處進行補考，若先進原班教室視同放棄補考。

- 4 補考同學請依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段考補考及劃卡注意事項辦理。

